

#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 2016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现公布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以下简称“人行营业管理部”）2016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附表等八部分组成。本报告涉及的信息公开主体为人行营业管理部机关，统计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

### 第一部分 工作情况概述

2016年，人行营业管理部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及人民银行总行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履职过程中产生的企业信息公示工作的决策部署，强化组织领导，加强制度建设和流程管理，继续加大信息主动公开力度，着力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依法办理依申请公开，不断提高依法行政和政务服务水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

## **一、强化组织领导，全面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人行营业管理部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全面推进基层央行依法行政，提高央行公信力的重要手段，统一部署，稳步推进。人行营业管理部有关负责人多次强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和严肃性，要求全体工作人员全面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2016年，人行营业管理部制定了《营业管理部2016年综合办公工作要点》，对全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安排和部署，强调工作重点，增强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 **二、稳步推进执法信息公示工作，确保信息公示全面及时准确**

认真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做好履职过程中产生的企业信息公示工作的通知》（银办发〔2015〕96号）及《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人民银行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规程>的通知》（银办发〔2015〕170号）等文件精神，经过全面梳理项目、制定工作规程等前期准备，人行营业管理部于2016年2月份正式启动执法信息公示工作。公示过程中，人行营业管理部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规程》（银管办〔2015〕65号）有关要求，严格审批流程，提高办理速度，及时发布信息，规范信息备案，保证了所有应公示信息在法定时限内及时准确对外公示，做到了公示档案规范完整可追溯。同时，编制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事项目录，建立动态管理

机制，做到公示信息根据机构职能及相关法律法规变化等及时调整。

### **三、拓宽信息公开渠道，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

继续发挥人行营业管理部子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渠道的作用，提高信息更新频度。加强与各在京主流媒体的沟通合作，通过媒体及时发布北京市金融统计数据及各项问卷调查结果，合理引导公众预期。积极发挥行政服务大厅作用，有效提高窗口部门服务质量。继续改进服务大厅硬件环境，各服务大厅均配备了等候区、公告栏、投诉意见箱等必要设施，摆放了服务项目目录、办事指南、电子触摸屏和电子显示屏，部分大厅还配备了业务咨询人员，方便客户了解业务情况和办理流程。

## **第二部分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 **(一) 机构简介**

公开了人行营业管理部的简介、职责、机构设置、机构领导、内设机构以及联系方式等内容。

#### **(二) 法律政策**

公开了人行营业管理部制定的有关规范性文件。

#### **(三) 行政执法**

公开了人行营业管理部行政执法有关规定，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相关信息。

#### （四）统计与报告

按月度公开有关货币金融统计数据，按季度公布北京地区银行家、企业家、储户问卷调查报告。

#### （五）工作动态

及时发布人行营业管理部组织、参与的重要活动、会议以及工作信息。

#### （六）金融知识

不定期发布与公众日常生活相关的金融知识。

#### （七）政务公开信息

公布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规定、年度报告。

#### （八）其他

公开了应急管理等有关信息。

### **二、信息公开的主要方式**

**一是继续将互联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平台。** 2016 年，人行营业管理部在营业管理部子网站等互联网平台公开工作动态、政策规章、统计数据、行政执法、办事指南等相关信息（不包含行政执法信息公示）285 篇，其中，工作动态类 128 篇，占比 44.9%；金融业务和统计数据类 38 篇，占比 13.3%；信息公告类 101 篇，占比 35.4%；行政执法类信息 3 篇，占比 1.1%；办事指南类 7 篇，占比 2.5%，其他类 8 篇，占比 2.8%，公开结构更为均衡。主动公开行政执法公示类信息 361991 条，其中，行政许可类信息 361978 条，行政处罚类信息 13 条。

二是与辖内各主流媒体合作，搭建包括电视、报纸、网络等多渠道的政府信息公开媒体平台，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2016年，人行营业管理部通过媒体发布稿件30余篇。其中，主动对外发布业务报告24篇。各级新闻媒体通过报纸、电视、广播、网络编(播)发报道100余篇，加大政策解读力度，扩大影响力。

### **第三部分 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一、申请情况**

2016年，人行营业管理部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4件。其中，30件为机构申请，4件为个人申请。

#### **二、申请处理情况**

人行营业管理部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试行)》(银办发〔2008〕11号)要求，遵循严格依法、真实准确和方便快捷的原则，在与申请人充分沟通、了解申请意图的基础上，依照法定程序制作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答复申请人。其中，“同意公开”32件，占比94%；“不同意公开”1件，占比3%；“申请信息不存在”1件，占比3%。

#### **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严格执行《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政务公开保密审查实施细则》，明确了对于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以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公开后对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以及社会稳定产生不利影响等信息不予公开。

## **第四部分 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2016 年未向申请人收取相关费用。

## **第五部分 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6 年，人行营业管理部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 1 件。

## **第六部分 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16 年，人行营业管理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公开渠道和载体多样性等方面仍有待进一步增强。2017 年，人行营业管理部将重点从以下三个方面予以改进和提升。

**一是进一步提高信息主动公开力度。**进一步拓宽主动公开信息范围，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在北京落地，及时展示人行营业管理部推进相关工作的进展和成效，强化对外沟通和宣传引导，增进与社会公众的沟通交流，为更好履职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稳步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提高行政权力运行透明度和运行程序公开度。

**二是依法合规办理依申请公开，增强对复杂依申请公开事项的把控能力。**积极稳妥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把握好依申请公开的尺度。增强对复杂依申请公开事项规律和特点的把握，进一步

提升依申请公开处理能力。密切关注舆情动向，提高舆情应对能力，降低舆情风险。加强对法律法规的学习，降低公开风险和诉讼风险。

**三是进一步创新和优化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充分发挥人行营业管理部子网站政务服务主渠道作用，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提高更新频度。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加强与新闻媒体的合作，通过媒体及时发布重大信息。发挥服务大厅、电子触摸屏等政务服务平台作用，进一步提高窗口部门服务的标准化程度。推进服务大厅和人行营业管理部子网站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实现线上线下政务服务的有效衔接。

##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第八部分 附表**

### **人行营业管理部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62276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362276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62276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次	1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34
1. 当面申请数	件	16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0
4. 信函申请数	件	18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34
1. 按时办结数	件	33
2. 延期办结数	件	1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34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32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1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1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1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1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0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0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3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 兼职人员数	人	3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3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0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0